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柴灣新業街8號八號商業廣場16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王海先生為董事；
(b) 重選黃江先生為董事；及
(c) 重選Hong Winn先生為董事。
3.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4. 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考慮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5. 「動議：
(a) 在本決議案(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的

額外股份，並作出及授出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內或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包括附帶權利可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票據及其他證券)；

- (b)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a)段所述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或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情況)的股本總面值，除以下情況：(i)供股(定義見下文)；(ii)根據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證券或債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兌換權；(iii)當時所採納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權利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或(iv)根據不時採納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且所述批准須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通過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列的授權之日。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的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香港境外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香港境外地區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合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6.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的規定並在該等法律和規定的規限下回購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a)段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可回購本公司股份的總面值，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且所述批准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通過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列的授權之日。」

7. 「**動議**待本大會召開通告所載的第(5)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董事根據本大會召開通告所載的第(5)項決議案以配發、發行及處置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增加相當於本公司根據本大會召開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所回購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惟有關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

8. 「動議：

- (a) (i) 批准、確認及追認新中國建築興業 — 中國建築國際分包承建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本通告構成其中部分)(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茲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以及上述協議及交易之實施；
- (ii) 批准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各年，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年度上限(定義見通函)；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需加蓋法團印章，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或本公司一名董事及秘書)代表本公司執行其認為附帶於、附屬於或關於根據新中國建築興業 — 中國建築國際分包承建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所涉事項，以及簽立實施所涉事項之一切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包括加蓋法團印章。」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海鵬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

附註：

1. 只有股東方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5. 倘為任何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就該股份投票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會議，則由較優先的聯名持有人所作出的表決，無論是親自或由委任代表作出的，均應被接納為代表其餘聯名持有人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優先準則應按其就聯名持有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先後次序所定。
6.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出席並於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7. 就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載的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正尋求股東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股份。
8. 就通告第(5)及(7)項決議案所載的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正尋求股東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
9. 本通告第(8)項決議案所載的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正尋求獨立股東（定義見通函）批准新中國建築興業 — 中國建築國際分包承建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連同年度上限）。
10. 一份載有有關（其中包括）建議重選董事、更換核數師、發行及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及重續與中國建築國際（定義見通函）之持續關連交易的資料的通函將連同本公司的二零一九年年報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執行董事吳明清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王海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勁松先生、Hong Winn先生及鄭心怡女士。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預防措施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以及近期預防疫情傳播的要求，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以下預防措施，以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之健康及安全：

- (1) 所有與會者將須於大會會場入口進行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如體溫高於攝氏37.0度，或出現類似流感症狀，可能不得進入並將被要求離開大會會場。
- (2) 所有與會者均須戴上外科口罩方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大會舉行期間全程戴上口罩。務請注意，大會會場將不會提供口罩，與會者應自備並佩戴口罩。
- (3)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及公司禮品。

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任何違反預防措施或現受到香港政府規定須接受檢疫之人士進入大會會場。

為股東之健康及安全著想，本公司在此鼓勵股東藉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代替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其投票權利。行使股東權利毋須股東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香港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狀況不斷變更，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更改股東週年大會安排。股東應瀏覽本公司網站www.cscd.com.hk以查閱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進一步公告及最新安排(如有)。